

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

	类别	建议
1	名称	潮安区古巷镇府前路环境品质提升改造项目-结算审核采购需求书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潮州市潮安区古巷镇人民政府 地址：广东省潮州市潮安区古巷镇府前街 19 号 联系电话：13288766163 联系人：陈先生
3	中介服务名称	潮安区古巷镇府前路环境品质提升改造项目-结算审核
4	对中介服务机构 的资质要求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企业法人，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法人，持有效的营业执照，具有良好的信誉。
5	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	1. 本项目位于潮州市潮安区古巷镇府前路，建设单位为潮州市潮安区古巷镇人民政府，项目性质为改建。府前路南起新园路，经过枫榴公路，北至振工西路，全长约 2.1 公里。本项目建设内容主要对府前路进行道路品质提升，项目拟对景观节点提升总面积约

		430 平方米，建成花箱隔离栏及中央分隔栏 1214.5 米，绿化带补绿约 823 平方米、绿化带内增设垃圾亭 11 处，剔除及补充道路划线约 3000 平方米，补充临时交通信号灯 2 套，厂区外立面提升约 1824 平方米。项目总投资为 172.5 万元，现需采购结算审核单位，对本项目建安费进行结算审核并出具审核报告及定案书。 2. 开展项目的结算审核工作。进度要求:按合同约定期限完成。 3. 质量要求:符合结算审核标准。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1. 履行地点:潮州市潮安区古巷镇 2. 履行方式:结算审核。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1. 公开选取方式: 方案择优选取。 2. 报价方式: 报下浮率 (0%-20%) 。 3. 计价标准: 按《广东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项目和收费标准表 [粤价函 (2011)742 号]》的收费标准收取。
8	服务时间	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本项目服务期为 15 个工作日，自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计算。
9	验收	1. 验收时间: 服务完成后验收。

		2. 验收程序：项目业主自行验收。 3. 验收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 4.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调整。
10	结算方式	1. 一次性付款—服务期满并验收合格后且服务费经结算审核后的 15 个工作日内，项目业主向中选中介服务机构支付服务费审定金额。
11	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未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的，对方可以要求其支付合同款。 当事人可以约定一方违约时应当根据违约情况向对方支付一定数额的违约金，也可以约定因违约产生的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 当事人就迟延履行约定违约金的，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后，还应当履行债务。
12	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

		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或仲裁）的方式解决。——必须明确选定诉讼还是仲裁，两者都选或者两者都不选，该条款无效。
13	备注	1.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 2.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即表格中的序号 1-10）。 3. 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